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

项目名称	修水县大桥液化气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		
项目详细地址	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大桥镇七里山东路		
资质证号	APJ-（粤）-020	项目所属行业	燃气生产和供应业
项目简介	修水县大桥液化气站成立于 2008 年 09 月 08 日，法人为樊友炳，注册地址为：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大桥镇七里山东路，主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瓶装石油液化气销售；该项目占地面积为 1322 m²，目前该站主营项目为液化石油气充装，站区设 3 个压力储罐，容积分别为液化石油气储罐 21.2m³ 一个、液化石油气储罐 50m³ 一个液化石油气残液罐 5.54m³ 一个，总容积为 76.74m³。气站现有员工 6 人，其中樊友炳为法人为站内主要负责人，陈雨花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，该站为六级液化气站。		
报告编号	YL-2023-JX-022	现场勘查时间	2023/07/12
评价报告完成时间	2023/9	项目组长	孟平
项目组成员	邱飞明、刘军国、相稚童、廖泽平		
报告编写员	相稚童		
报告审核员	程利伟	过程控制负责人	林永彬
技术负责人	王孝奎		
评价结论	修水县大桥液化气站所在地的安全条件良好，与周边的安全防护距离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的要求；安全管理人员的配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的要求，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并在生产中得到落实，安全资金投入充足，厂区布局基本合理，采用的工艺和设备成熟可靠，有相应的工艺操作和设备管理制度，生产工艺中采用了一定的安全技术措施，企业对报告中提出的隐患进行了部分整改。 评价组认为，修水县大桥液化气站现状评价项目在整改完成后符合安全生产条件。 另外液化气站应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及时修订、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管理制度、安全规程，不断完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，加强员工培训，检维修应做好安全防护措施，制定计划，并做好人员的安全防护，确保安全生产，做到长期、平稳运行。		

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

